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潮文通〔2024〕121号

关于授予刘承林、佃相辉等五人 为二级运动员称号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文化（广电）旅游体育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关于《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》和《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》的规定，经审核研究，上网公示无异议，现决定授予刘承林、佃相辉等五人为二级运动员称号，名单如下：

潮州市：刘承林[2024年广东省青少年游泳锦标赛，50米蝶泳 28.49 秒]。

潮州市：佃相辉[2024年广东省青少年游泳锦标赛，100米自由泳 1分04.17 秒]。

韩山师范学院：李立伟[第22届全国大学生田径锦标赛，800米 1分56.01 秒]。

韩山师范学院：李立伟[第22届全国大学生田径锦标赛，400米 51.14 秒]。

韩山师范学院：欧启豪[第22届全国大学生田径锦标赛，三级跳远 13.81 米]。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4年9月26日